

中华人民共和国

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

地字第 500235202600011 号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和国家有关规定，经审核，本建设用地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，颁发此证。

核发机关 重庆市云阳县规划和自然资源局

日期

二〇二六年七月一日



用地单位	重庆邦泰展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
项目名称	北部新区X-B01-02/01
批准用地机关	云阳县人民政府
批准用地文号	云阳府土（2026）14号
用地位置	云阳县双江街道迎宾大道705号
用地面积	59156.25平方米
土地用途	
建设规模	不得大于100565.63平方米（总计容建筑面积）
土地取得方式	出让
附图及附件名称 北部新区X-B01-0201号地块用地红线图	

遵守事项

- 一、本证是经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依法审核，建设用地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，准予使用土地的法律凭证。
- 二、未取得本证而占用土地的，属违法行为。
- 三、未经发证机关审核同意，本证的各项规定不得随意变更。
- 四、本证所需附图及附件由发证机关依法确定，与本证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